

证券代码：838227

证券简称：美登科技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杭州美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及进展 暨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杭州美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2022年6月17日，公司在国泰君安股份有限公司的辅导下，已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的辅导验收。

一、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相关情况

（一）申请获受理

2022年6月22日，公司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提交了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申报材料。

2022年6月29日，公司收到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受理通知书》（编号为：GF2022060071），北京证券交易所正式受理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申请。招股说明书（申报稿）详见北交所官网：http://www.bse.cn/disclosure/2022/2022-06-29/1656510250_260958.pdf。

公司股票已于 2022 年 6 月 23 日停牌。

(二) 收到审核问询（及提交回复）

2022 年 7 月 20 日，公司收到北京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杭州美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详见北交所官网：http://www.bse.cn/disclosure/2022/2022-07-20/1658319730_033907.pdf。

2022 年 9 月 13 日，公司与保荐机构已完成了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工作，正式递交的《关于杭州美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已在北交所官网披露，详见：http://www.bse.cn/disclosure/2022/2022-09-13/1663055168_903224.pdf。

2022 年 9 月 27 日，公司收到北京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杭州美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详见北交所官网：http://www.bse.cn/disclosure/2022/2022-09-27/1664279415_602169.pdf。

2022 年 10 月 28 日，公司与保荐机构已完成了第二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工作，正式递交的《关于杭州美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已在北交所官网披露，详见：http://www.bse.cn/disclosure/2022/2022-10-28/1666946781_029087.pdf。

（三）审核通过

2022年11月16日，北京证券交易所发布《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2022年第65次审议会议结果公告》，审议结果：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具体详见北交所官网：

http://www.bse.cn/disclosure/2022/2022-11-16/1668594971_083629.pdf。

（四）取得证监会予以注册决定

2022年11月24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同意杭州美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971号），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申请，该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具体详见北交所官网：http://www.bse.cn/disclosure/2022/2022-11-24/1669284489_513841.pdf。

二、风险提示

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上市的风险。由于公司向北京证券交易所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相关事项尚在进行中，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同意杭州美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971号）

杭州美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25日